# 镇坪县公安局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2023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公安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组织领导全县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组织、指导刑事案件的侦查、治安行政案件的查处工作，指挥处置重大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治安事故、群体性治安事件等重大案件（事件）；

4、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爆炸物品、特种待业和公共场所安全等工作；

5、依法管理国籍工作；依法办理公民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并承担涉外案件的查处；

6、对武警中队执行公安任务及相关业务建设实施领导和指挥；

7、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指导、指挥重大交通事故的查处；

8、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9、负责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管工作；

10、负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指导、监督对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等的管理工作；

11、组织实施对来镇坪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领导、重要外宾、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12、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公安机关开展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县禁毒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组织侦办重大涉毒案件；

13、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和实施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网络安全技术和行动技术、指挥系统等建设；

14、负责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的计划、申报、分配、管理工作；负责申报公安业务经费和专项拨款的分配计划并监督、管理使用；

15、指导全县公安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公安机关人员培训、教育、奖惩、优抚及公安安全工作；负责全县公安民警的警衔和警察证件管理；

16、制定全县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组织、指导全县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指导、督促、检查全县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17、组织、指挥、协调对暴恐活动的防范、处置工作。承担县反恐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8、管理县级公安机关110报警指挥系统，处理110报警、群众求助和监督电话，对紧急治安事件和重大紧急情况，实施统一指挥调度；

19、负责组织、指导全县的治安巡逻工作，对全县社会治安实施动态管理；

20、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定期掌握分析道路交通安全动态，制定对策；负责道路交通管理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加强道路巡逻，及时发现和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纠正交通违章，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预防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加强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和处理；加强交通事故逃逸案件的侦破工作；做好机动车的注册登记和驾驶员管理工作；搞好交通特殊勤务和交通警卫；维护重大节日、集会、游行、示威和体育活动的交通秩序，保证首长、外宾车辆行驶安全与畅通；制止、协助破获在道路上的犯罪活动，堵截在逃犯罪分子；

21、负责全县经济犯罪案件侦查工作，手机掌握经济犯罪情况，分析研究经济犯罪动态，强化打击和防范对策，维护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22、协助查办食品药品违法案件，对涉嫌犯罪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行使立案侦查，严厉打击危害食品药品案件违法犯罪活动；

23、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镇坪县公安局属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机构级别为正科级（其中局长1人，政委1人，副局长3人，纪委书记1人），内设交通管理大队（财政拨款二级预算单位），指挥中心（加挂办公室牌子），刑事侦查大队（可加挂县禁毒办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治安管理大队（加挂爆炸危险物品监管大队、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牌子），政工监督室，法制大队（下设执法管理中队、执法监督中队、案件管理中心），警务保障室、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加挂出入境管理大队牌子），纪律检查委员会，警务督察大队，城关派出所，钟宝派出所，曙坪派出所，牛头店派出所，曾家派出所，看守所，拘留所，巡逻警察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人员编制共119名（含交通管理大队）。警务辅助人员编制95名（含交通管理大队警务辅助人员编制35名）。



**二、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全力确保政治稳定。

（二）深入开展严打整治。

（三）切实维护公共安全。

（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五）不断强化警务实战。

（六）继续推进规范执法。

（七）全面夯实基层基础。

（八）强力推进公安宣传。

（九）大力加强队伍建设。

（十）聚力保障乡村振兴。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见单位明细表）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拟变动情况 |
| 1 | 镇坪县公安局部门本级（机关） | 无 |
| 2 | 镇坪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 无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19人（含交通管理大队），其中行政编制105人、事业编制14人；实有人员119人，其中行政105人、工勤14人。警务辅助人员编制95名（含交通管理大队），实有95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2256.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56.48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20.93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177.91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56.98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2256.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56.48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20.93万元，主要原因是民警工资福利支出正常增长，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2256.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56.48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20.93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177.91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56.98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2256.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56.48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20.93万元，主要原因是民警工资福利支出正常增长，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2256.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35.55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20.93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56.48万元，其中：

行政运行2256.48万元，较上年增加150.93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执法办案15万元，较上年减少15万元。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56.48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1810.68万元，较上年增加60.9万元，原因是人员编制增加，工资津贴正常增长；

商品和服务支出441万元，较上年增加59.47万元，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8万元，较上年增加0.56万元，原因是财政支付方式发生变化；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0.28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1465.76万元，较上年增加101.33万元，原因是人员编制增加，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279.72万元，较上年增加76.02万元，原因是实有人数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8万元，较上年增加0.56万元，原因是财政支付方式发生变化；

**4、**2022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24.73万元，较上年减少11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培训费减少。其中：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12.4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9.2万元，较上年持平；培训费3.13万元，减少11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精神；本部门无会议费支出。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6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套）。2022年当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套）。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1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2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4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56.48万元,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94.5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附件：公安局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